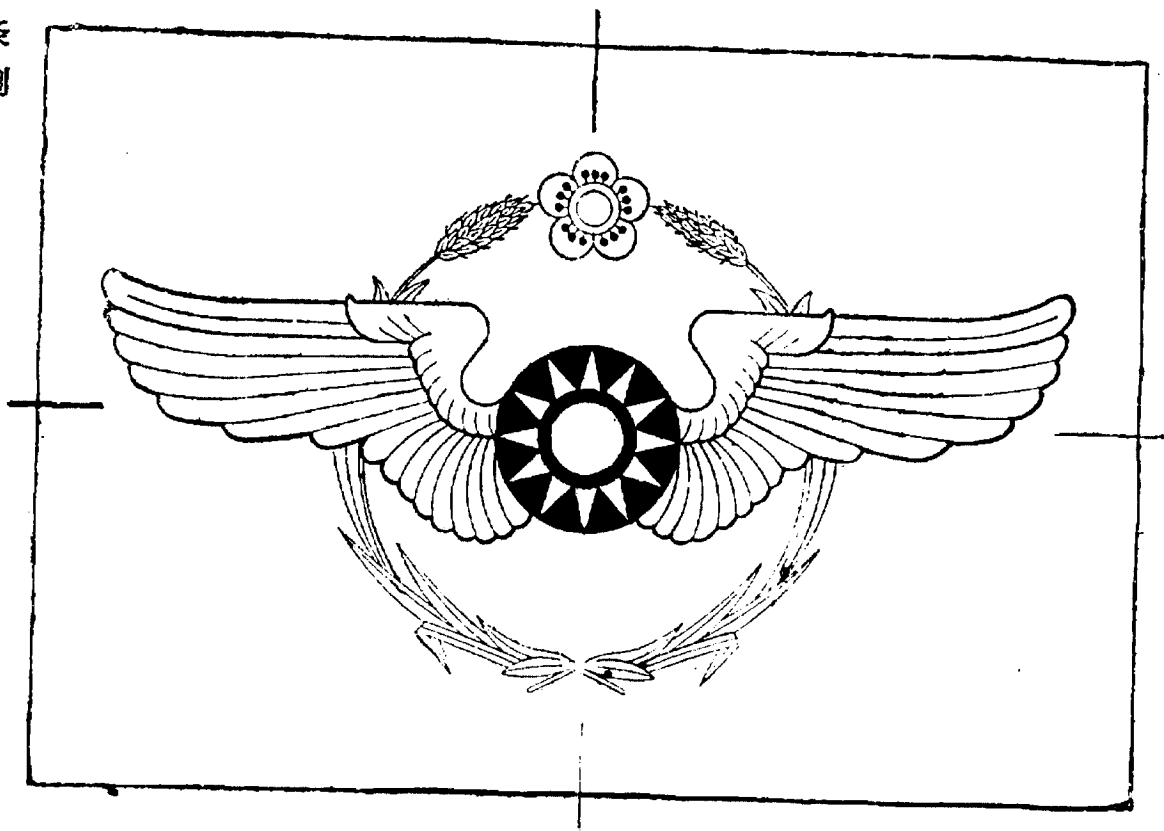


空軍軍旗條例及空軍旗幟懸掛辦法

空軍軍旗條例

空軍軍旗圖 (第一圖)



說 明

空軍軍旗以鮮藍色羽紗或綢為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四公寸，直一公尺六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八公寸，直一公尺二公寸，各成三與二之比，中嵌國徽，左右輔金黃色兩翼，外繞金黃色嘉禾，上綴金黃色國花（翅翼、嘉禾、國花、均以黃羽紗或黃綢為之，翅翼上區分線嘉禾上鈎勒線及國花內外圈花蕊均以黑羽紗或黑綢為之，綫條寬度約為六公厘）不分正反面，其製法按空軍軍旗幾何畫法。

90039 37123101

空軍軍旗幾何畫法

說 明

旗面大小之規定及其坐標之定法：

空軍軍旗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四公寸，直一公尺六公寸，乙種旗橫為一公尺八公寸，直為一公尺二公寸，各成三與二之比。

此中旗面顏色以鮮藍色之羽紗或綢為底，羽翼、國花、嘉禾均用金黃色緞作之，國徽顏色則應按一般之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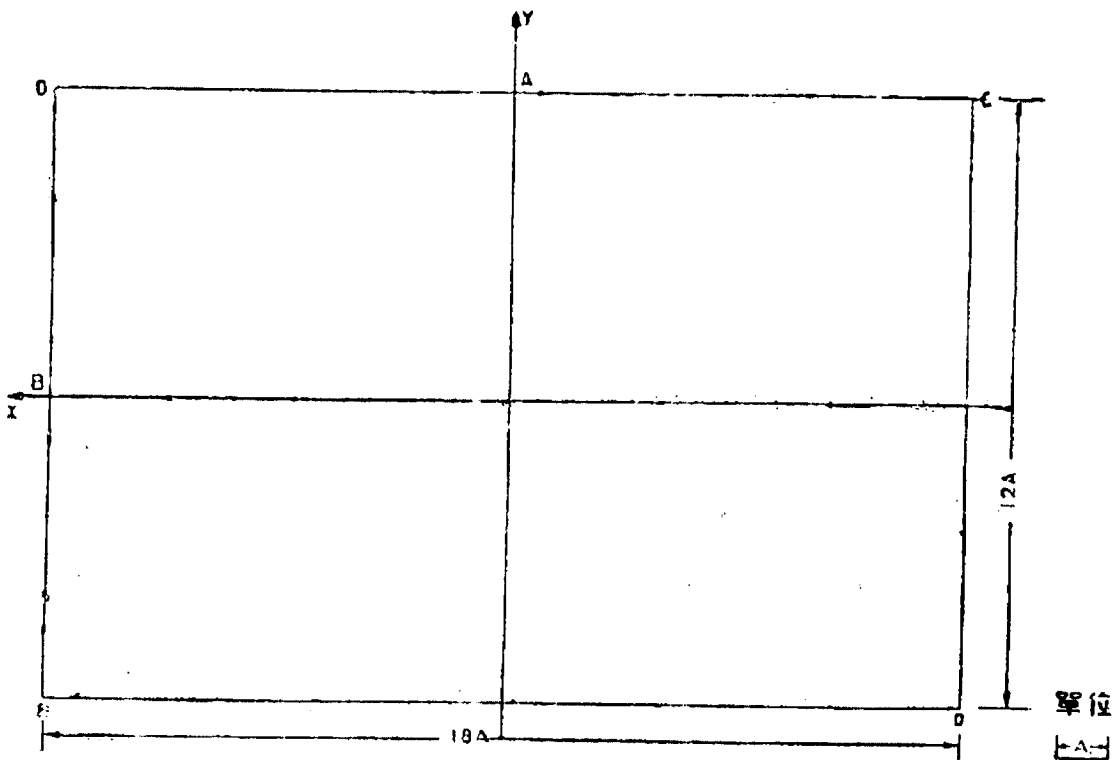
其製法須按照軍旗幾何畫法之步驟，茲分述如後：

旗面坐標之定法

取任一點O，畫橫綫OC，再由O點引OF綫垂直於OC，

使 $OC : OF = 3 : 2$ （本圖為 $18A : 12A$ 即 $3 : 2$ 之比）

取OC線之中點A，畫Y-軸垂直於OC線，再取OF線中點B，畫X-軸垂直於OF綫，則Y-軸與X-軸之交點P即為旗面之中心點，以P點為原點則可定出圖樣之一切點之位置，茲分述於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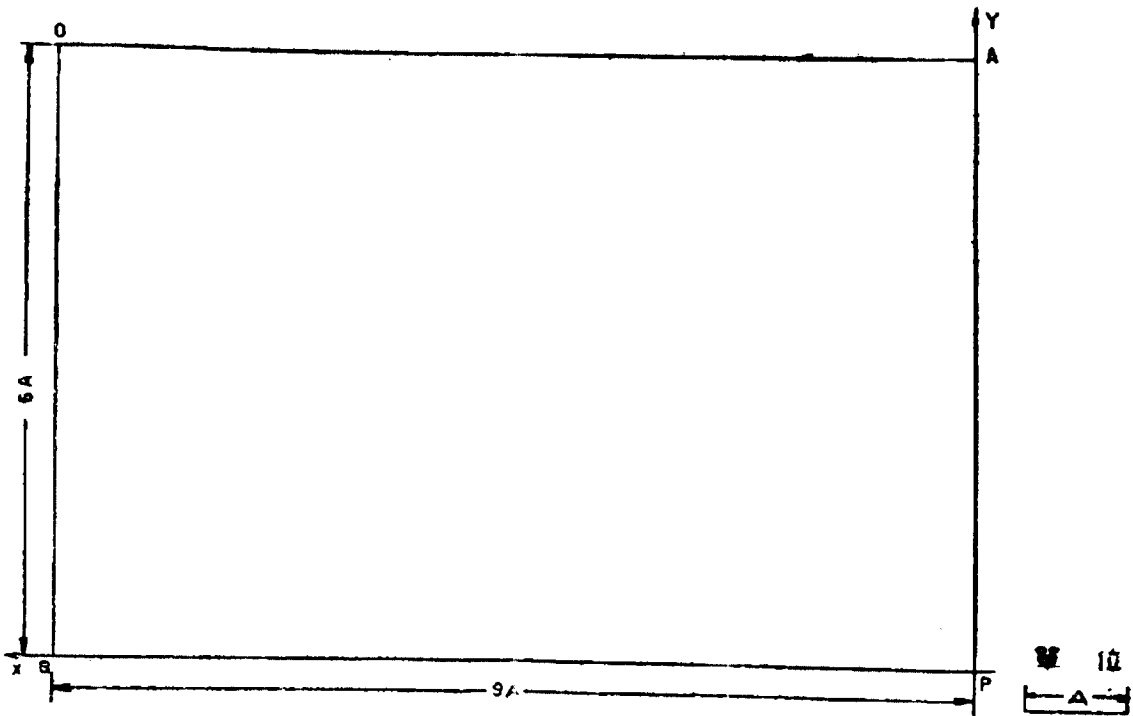


空軍軍旗幾何畫法之分解步驟

因本軍旗為完全對稱於Y軸之圖案，故畫時能瞭解在Y軸之左而一半畫法，則不難繪出其右面之一半圖樣矣，茲分解為五個步驟：

1. 旗面中心之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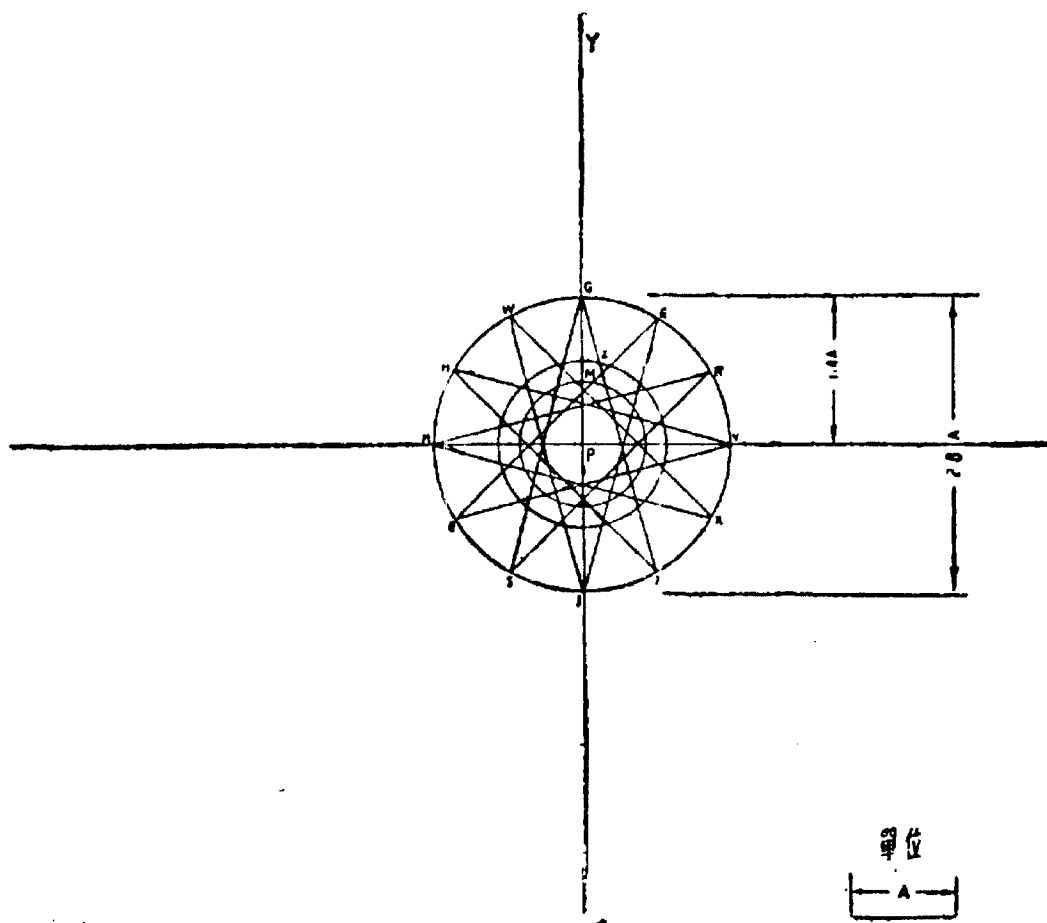
由前述，知旗面橫直之比為三與二之比，則本圖為四分之一旗面 $OA:OB=9A:6A$; $OA \perp OB$, $OA \perp AP$, $OB \perp BP$, P點即為所求之中心。



90039 37123101

2圖. 國 徽 畫 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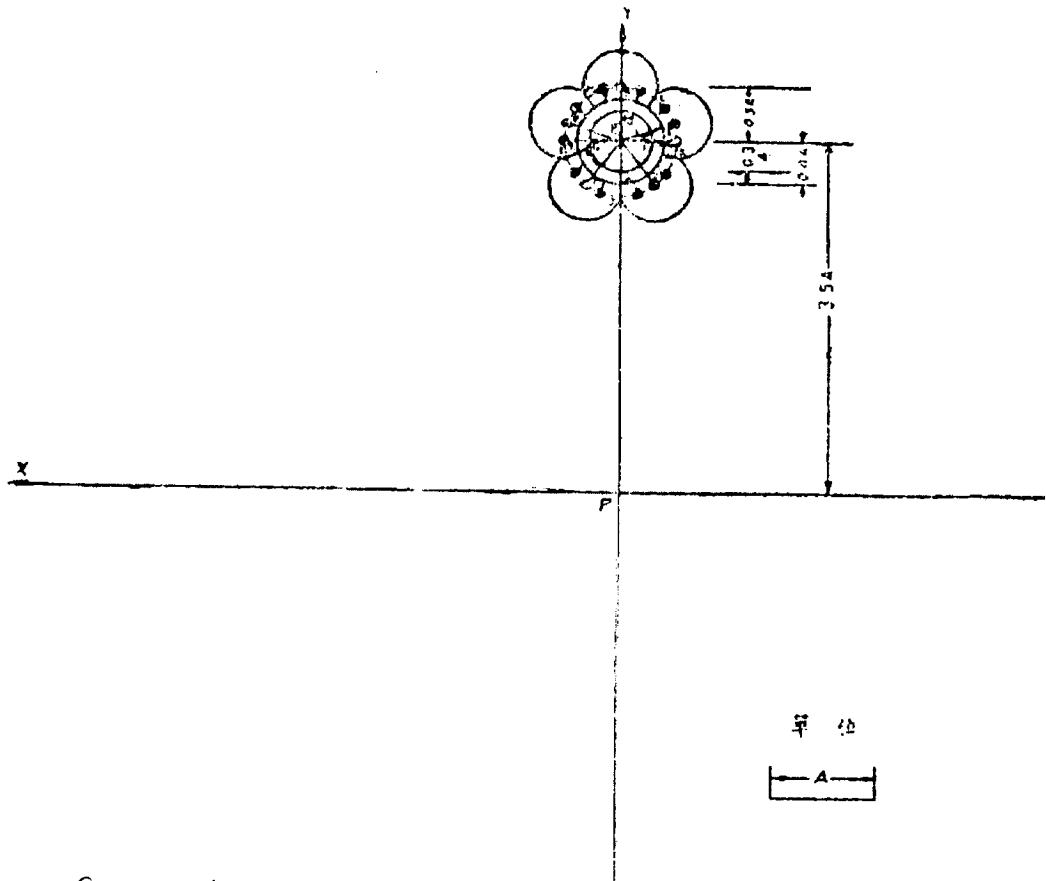
由已定之點P. 取PG長 (即 $1.4A$ 長) 為半徑畫GHI圓, 此圓與X 軸交於H及V二點, 與Y-軸交於G及I二點; 由G點 (為圓心) 以同半徑 (GP之長) 畫圓弧交GHI圓於N與F二點, 同樣, 以H點為圓心, 同半徑畫圓弧交GHI圓於W與S二點, 由此類推, 以同樣作法可在GHI圓上得十二點, 再聯接GS, GJ; ER, EI; FH, FS; 及VN, VR; ……等線又取PZ ($0.8A$ 長) 為半徑畫圓, 再取PM ($0.6A$ 長) 為半徑畫圓, 則國徽既成。



9003937123101

3圖. 梅花之畫法

由已知點P, 在Y軸上取長 $3.5A$ 處之點 P_1 , 以 P_1 為圓心, $0.3A$ 長為半徑畫圓, 又以 $0.4A$ 長畫圓, 再以 0.5 長畫虛圓, 依幾何作圓內正五邊形法取 0.2 長(即 $\frac{1}{5}$)得F點, 令 $FM = P_1G$, 再以 MG 為半徑畫圓弧, 分 MNR 圓為五等分圓弧, 由此五等分弧之點與圓心 P , 聯接並引長與虛圓交於 A, B, C, D, E 五點, 以 CJ 為半徑(J 點即虛圓與Y軸之交點)再以 A, B, C, D, E 各點為圓心畫圓弧即得花瓣, 再以 BQ 為半徑(Q 點即虛圓與X軸之交點)再以 A, B, C, D, E 各點為圓心畫圓弧即得花蕊, 則梅花已成。



9003937123101

4圖. 羽 翼 畫 法

(甲)由P點在Y軸上取 $PP_4=2A, P_4P_3=A, P_3P_2=0.2A, P_2P_1=0.3A$

，次由 P_1 點引 30° 角線 $P_1O_1, 45^\circ$ 角線 P_1O_2 ，再以 P_2 點為圓心， P_2N 為半徑畫圓弧 $\widehat{NO_1}$ 與 P_1O_1 交於 O_1 點又以 P_3 點為圓心。

P_3M 為半徑畫圓弧 $\widehat{MO_2}$ 交 P_1O_2 於 O_2 點，再以 O_1, O_2 為圓心， $0.4A$ 為半徑，畫半圓弧，以公切線聯接二圓弧。

又由 O_2 圓弧之一端 G 畫切線，取此切線長 $GH'=1.6A$ ，使其傾斜度自 G 端至 H' 點傾斜 $0.1A$ ，再畫小弧 $\widehat{H'I}$ 其半徑為 $0.2A$ ，再由 I 點引橫線 $IJ=1.8A$ （無傾斜度）再在 OA 線（如圖一示即旗之邊緣線）上取 F_1 點， O_3 點，令 $A'F_1=5.2A; A'O_3=5.5A$ ，由 F_1 引垂線，令 $F_1F_2 \perp OA$ 。又由 F_1 作線令 $F_2F_1K=30^\circ F_1F_2=4A$ 另由 O_3 點為圓心， O_3J 為半徑畫圓弧交於 K ，則得 IK 曲線，以同法在距此線之下面 $0.3A$ 與 $0.5A$ 處畫出 IK_1, IK_2 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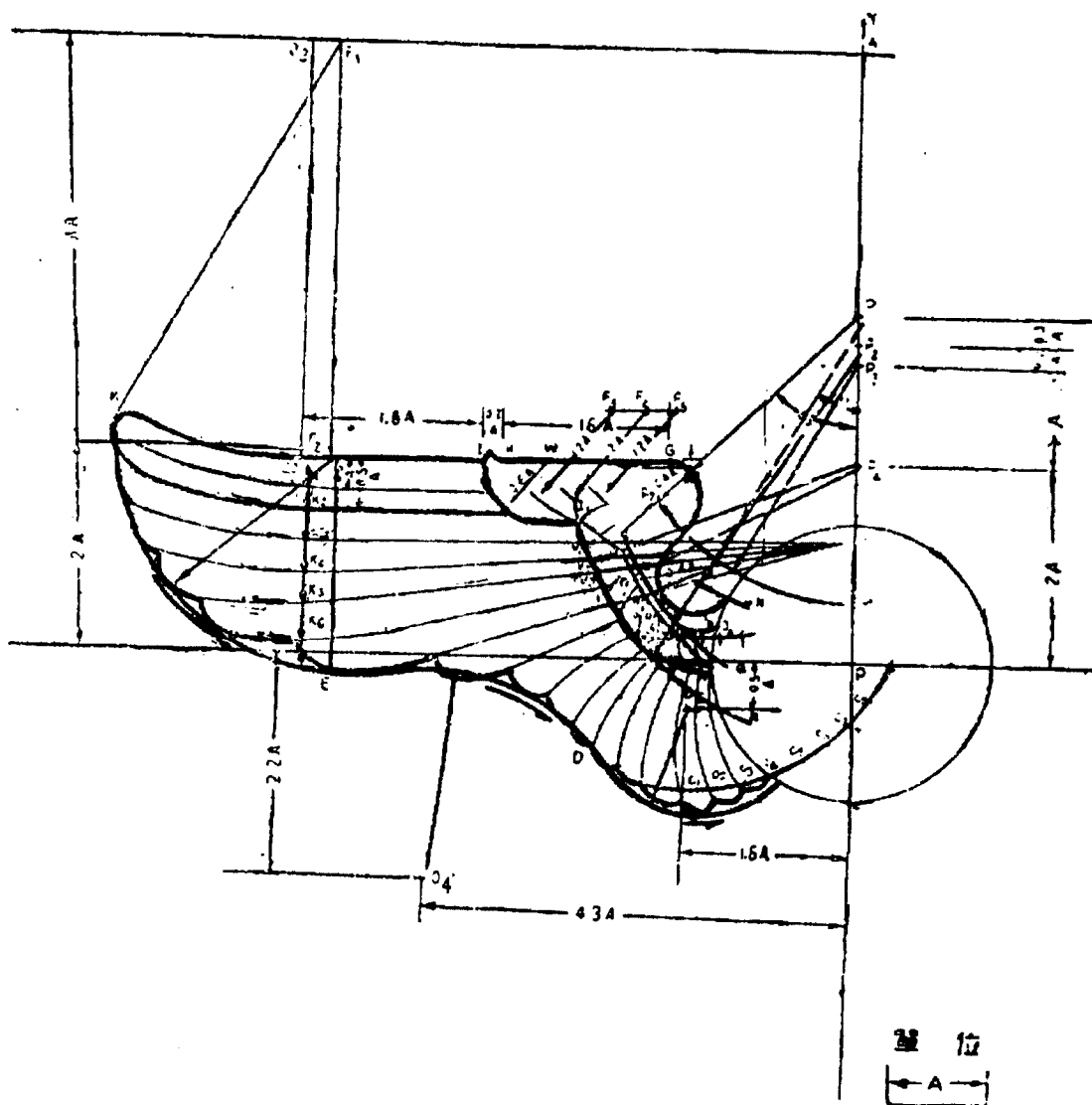
又以 F_2 為心， F_2K 為半徑畫 90° 圓心角之圓弧得圓弧 \widehat{KE} ，取 O_4 點其坐標為距 X 軸是 $4.3A$ ，距 y 軸 $2.2A$ ，（即 $O_4(4.3A, 2.2A)$ ）以 O_4E 為半徑， O_4 為圓心畫弧 \widehat{DE} ，同樣取 $O_5(1.6A, 0.5A)$ 為圓心， O_5D 為半徑，畫圓弧，則 KED 曲線為所求之羽翼外限線。

(乙)由 I 點取 0.6 長為半徑，在 GH 線上找出圓心 W 點，以同半徑由 I 點畫圓弧且申長得 \widehat{II} 曲線，又以 P_4 點為圓心 P_4Q, P_4H, P_4R 為半徑畫圓弧 $\widehat{Q_1}, \widehat{Q_2}, \widehat{Q_3}$ 之曲線，再以 O_1 為圓心， O_1Q_1, O_1Q_2, O_1Q_3 為半徑（設 $\widehat{OQ_1}, \widehat{OQ_2}, \widehat{OQ_3}$ 為 $\widehat{Q_1}, \widehat{Q_2}, \widehat{Q_3}$ 曲線上距 O_1 最近之點，）則得 $Q_1, 1QQ_2, 2Q, Q_3, 3Q$ 之曲線，即小翼之內限線，外限線及羽毛分瓣之圓心軌跡線，由 I_1 點為圓心，取 $0.5A$ 長為半徑畫弧交 $\widehat{Q_3, 3Q}$ 曲線於 B_1 點，再取 $0.2A$ 長分 $\widehat{Q_3, 3Q}$ 曲線成 B_1, B_2, B_3, \dots 以此諸點為圓心，以等半徑 $(0.5A)$ 畫圓弧，上交於 Q_1IQ 曲線，下交於 $Q_2, 2Q$ 曲線，則得小翼之羽。

(丙)由 I_1 點為圓心，取 $0.2A$ 長為半徑，分 $\widehat{Q_2, 2Q}$ 曲線成 V_1, V_2, V_3, \dots 諸點由 P 點在 Y 軸上取 $PL=1.2A$ ，再由 L 點（見第二圖）

聯接 $LV_1, LV_2, LV_3, LV_4, \dots$ 並延長之，與 O_3J 垂線之延長線交點， IK_3, IK_4, IK_5, \dots 畫圓弧，與外限線 KED 曲線相交，則大翼之羽既成。

(丁)以 O 為圓心， OT 為半徑（ T 點見圖二）畫圓弧，與 O_1O_6 之延長線交於 C 點， \widehat{CT} 為羽毛瓣之圓心軌跡，並取 $0.3A$ 長由 C 點起分 \widehat{CT} ，得 $C_1, C_2, C_3, C_4, \dots$ 點，再以 $1.6A$ 為半徑以 C_1, C_3, \dots 各點為圓心畫弧，交外限曲線即得各羽毛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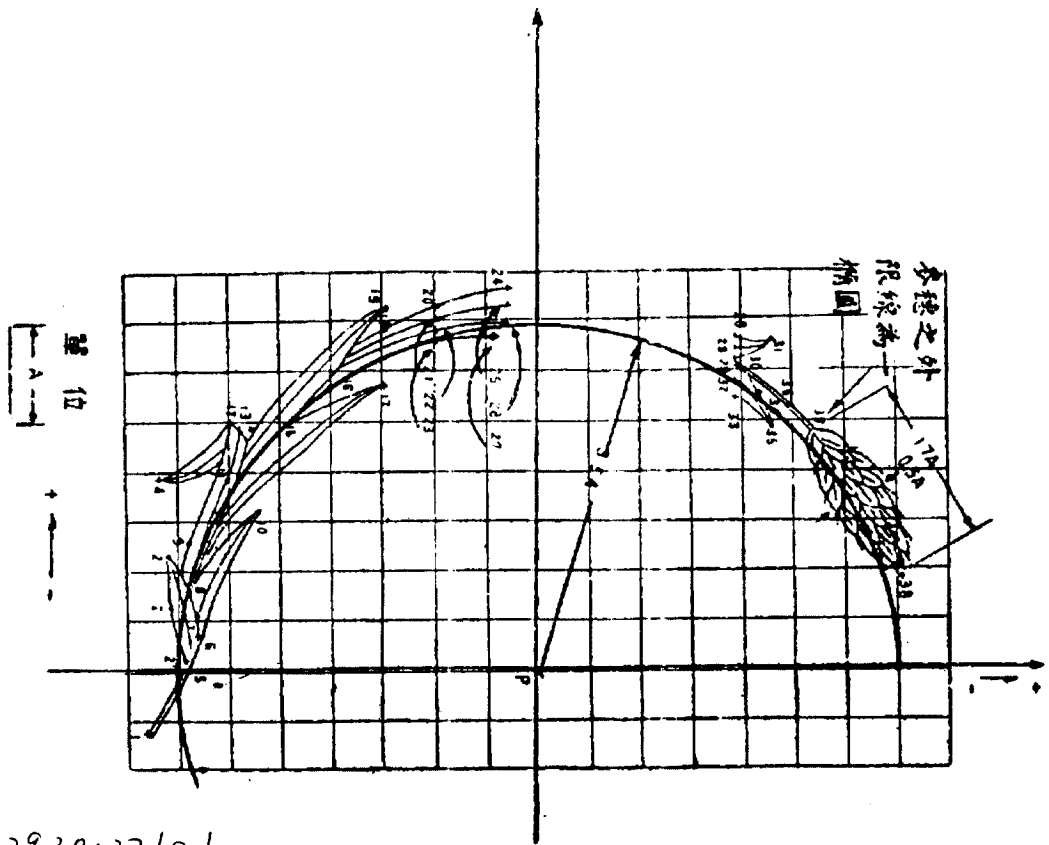
(註) I_1 之坐標為 $I_1(2.6A, 1.4A)$ 。

5 圖 嘉禾桿、葉、穗之畫法

以 P 點為圓心，3.5A 為半徑畫圓，根據此圖取坐標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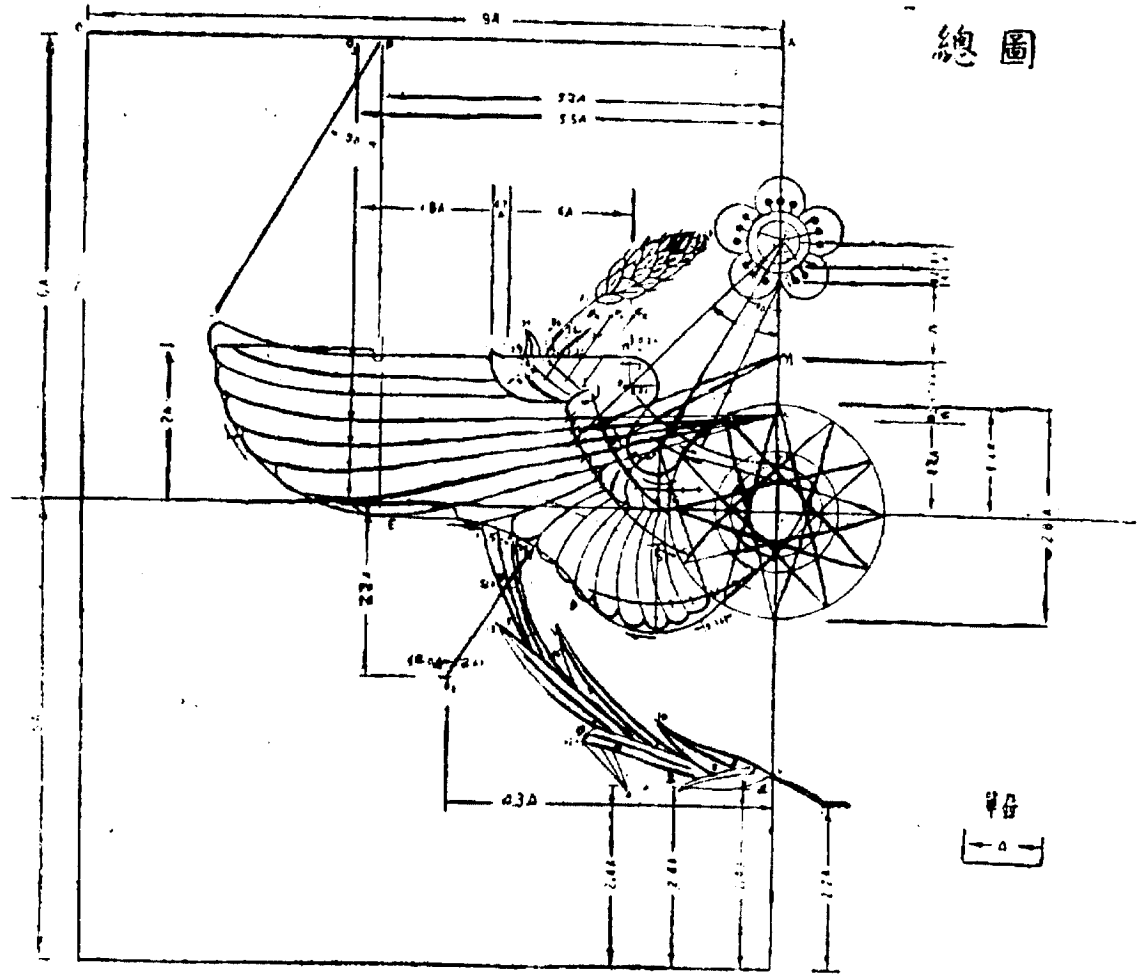
1(-0.7A, -3.8A);	2(0.6A, -3.6A);
2'(0.1A, -3.5A);	2''(1.2A, -3.6A);
3(1.3A, -3.4A);	4(1.9A, -3.6A);
5(0, -3.4A);	6(0.3A, -3.3A);
7(0.5A, -3.3A);	8(0.7A, -3.4A);
9(1.5A, -3.1A);	10(1.5A, -2.8A);
11(2.1A, -3.1A);	12(2.5A, -3A);
13(2.4A, -2.9A);	14(2.3A, -2.8A);
15(2.5A, -2.4A);	16(2.8A, -2A);
17(2.8A, -1.5A);	18(3.4A, -1.5A);
19(3.6A, -1.5A);	20(3.6A, -A);
21(3.5A, -A);	22(3.4A, -A);
23(3.3A, -A);	24(3.8A, -0.3A);
25(3.6A, -0.4A);	26(3.4A, -0.4A);
27(3.3A, -0.5A);	28(-3.3A, 2A);
29(-3.1A, 1.9A);	28(-3.2A, 2A);
30(-3.1A, 2A);	31(-3.3A, 2.3A);
32(-2.8A, 2A);	33(-2.7A, 2A);
34(-2.7A, 2.2A);	35(-2.4A, 2.3A);
36(-2.8A, 2.3A);	37(-2.4A, 2.7A);
38(-0.9A, 3.5A);	

次按幾何畫法以三點聯成一曲線則得所求，繪成之總圖如後頁：



90039 3712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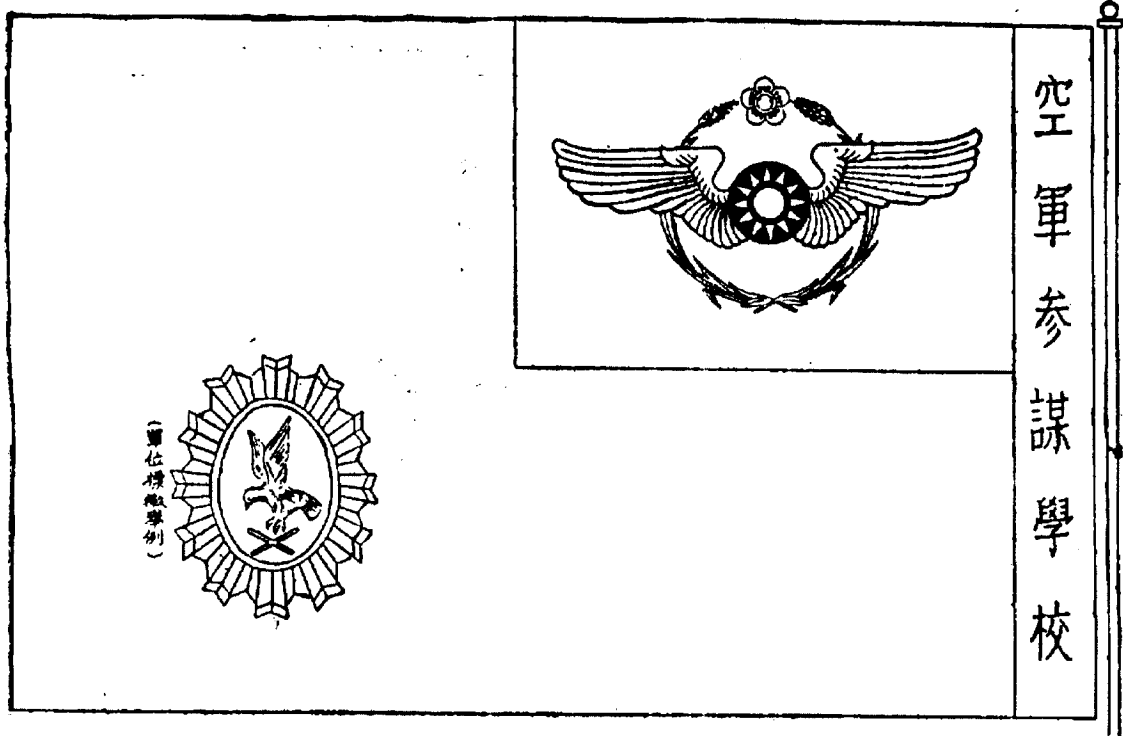
空軍軍旗條例



總圖

9063937123101

空軍編制單位旗圖 (第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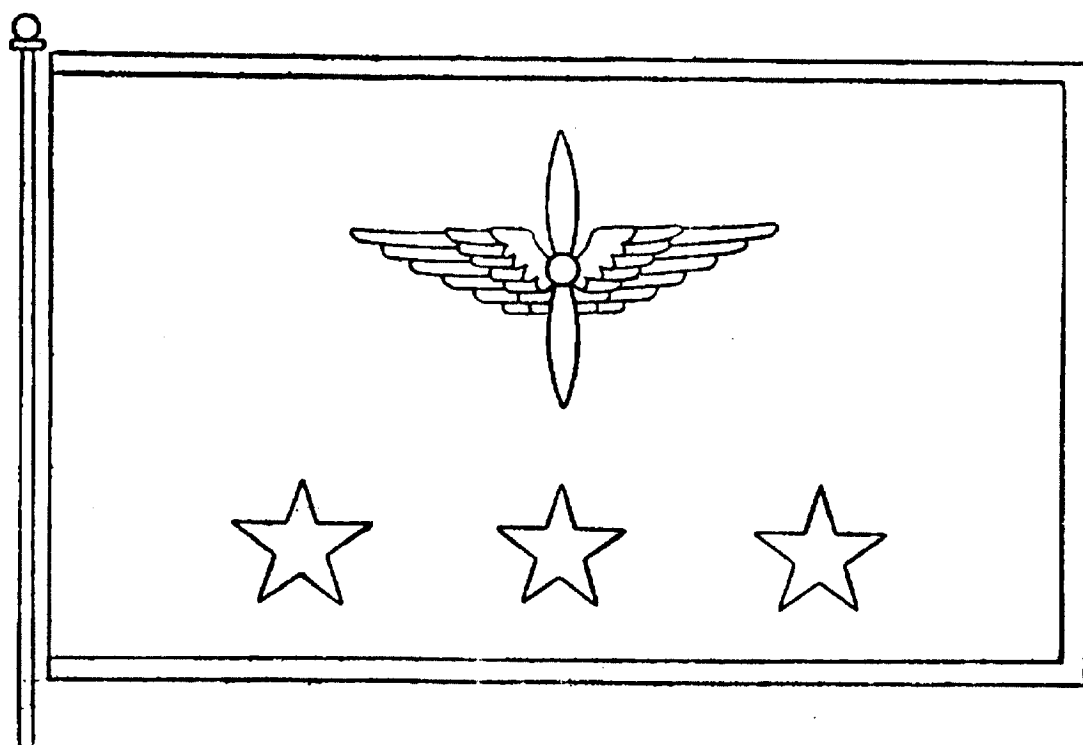


說 明

空軍編制單位旗以紅羽紗或紅綢為地，橫直按五與三之比，分甲乙兩種，甲種旗橫二公尺二公寸，直一公尺三公寸二公分，乙種旗橫一公尺七公寸，直一公尺〇二公分（乙種旗適用於植立式旗桿參加校閱）靠旗桿之一邊綴黃綢一道，寬窄佔旗幅橫度十二分之一，兩面均綴單位名稱，旗面上角鑲嵌鮮藍色空軍軍旗旗形，其面積佔紅地四分之一，其相對之下角，嵌徽（圖如前頁）

9003937123101

空軍上將旗 (第三圖)



說 明

上將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為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上嵌一白螺旋槳翼形，下嵌三白星，除靠旗桿一邊外，其餘三邊各鑲紅綢邊一道，甲種旗寬五公分，乙種旗寬四公分，其製法按照上將旗幾何畫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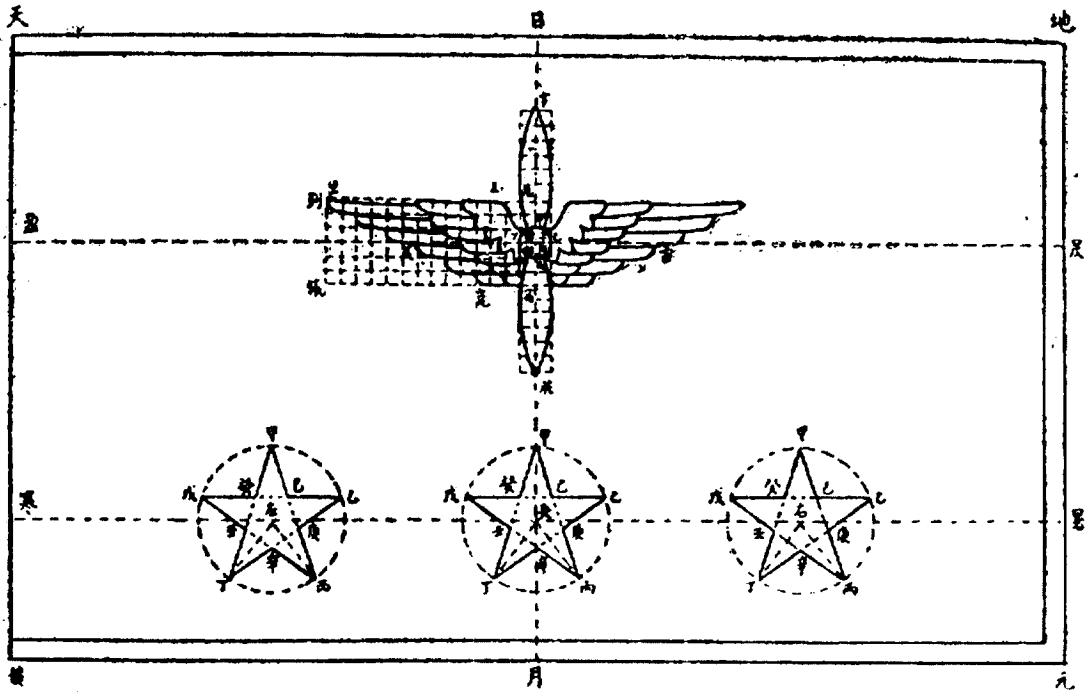
90039371-3101

空軍上將旗幾何畫法

- 一 由天點作垂直線天黃，又作水平線天地，使天地：天黃 = 5：3由地點作垂直線地天與天黃平行，又作水平線黃元使與天地平行，即得天地元黃旗面。
- 二 平分天地於日點，黃元於月點作直線，即得垂直中線日月，又分天黃三分之一於盈點，分地元於昃點，作直線即得水平中線，日月盈昃二線相交於中點，即得螺旋槳之中心點。
- 三 以日月盈昃二線之交點為圓心，日中線十四分之一為半徑，作甲乙丙丁圓，即得螺旋槳之中軸。
- 四 在日月中線上取甲字，其長度等於甲丙之四倍，在圓周上取甲乙弧線之中點子，作為起點，畫一弧線至字點，同時在甲丁之弧線取其中點卯，作為起點，畫一弧線至字點，相交成螺旋槳之一頁，同樣由丑點起畫一弧線至洪點，由寅點起畫一弧線至洪點，相交成螺旋槳全形。
- 五 將中字中洪各分為三等分得辰宿二點，由此二點作辰列宿張兩水平線，並將辰宿線分為六等分，自辰宿間各分點，作與辰列宿張兩線平行之線，在辰列線取十四倍中丁之長，分為十四等分，宿張線亦如之，然後將各相對分點相連，即得辰宿列張四邊形；及內容八十四方格，由卯點起作玉出崑岡曲線，與方格相交之點，即可決定一白羽翼形，其他一翼亦可依照上例求得。
- 六 通過洪月線之中點央，作與黃元平行線寒暑，再將寒暑線分為四等分，得左右各點，即以左央右三點為圓心，以央月線二分之一，長各為半徑畫三圓形，然後在央圓之圓周上與中線相交之點甲起在，圓周上等分五段，得甲乙丙丁戊五點，再由各點相連作甲丁甲丙乙丁乙戊戊丙戊乙六虛線，各線相交得己庚辛壬癸五點，然後將甲己乙庚丙辛丁壬戊癸各點相連，即得居中之五角星形，其左右兩星，亦可依照上例求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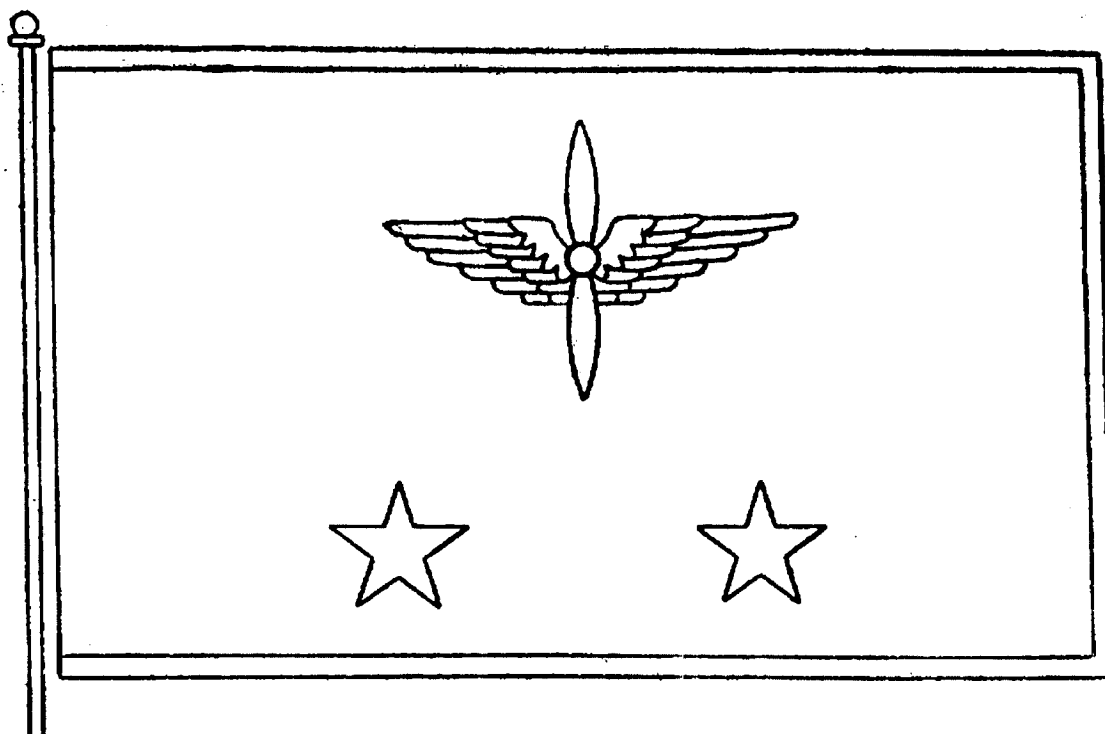
9003937123101

空軍上將旗幾何畫法 (第四圖)



9003937123101

空 軍 中 將 旗 (第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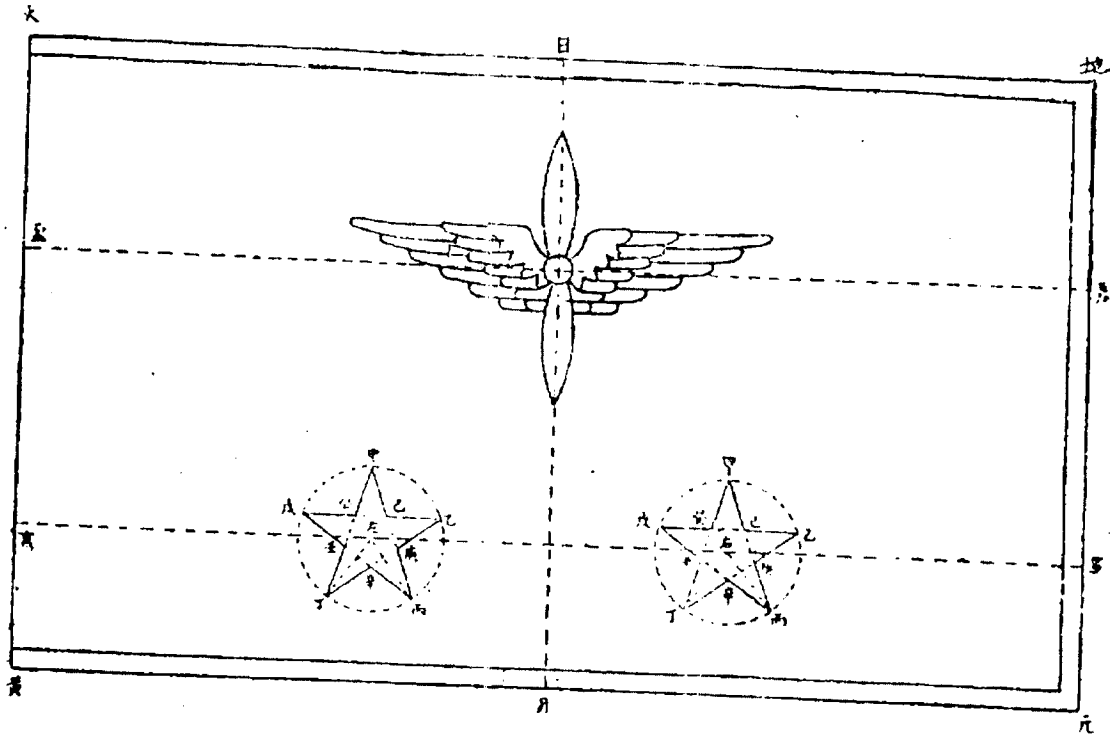


說 明

中將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爲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上嵌一白螺旋槳翼形，下嵌二白星，除靠旗桿一邊外，其餘三邊各鑲紅綢邊一道，甲種旗寬五公分，乙種旗寬四公分，其製法按照中將旗幾何畫法。

9003937123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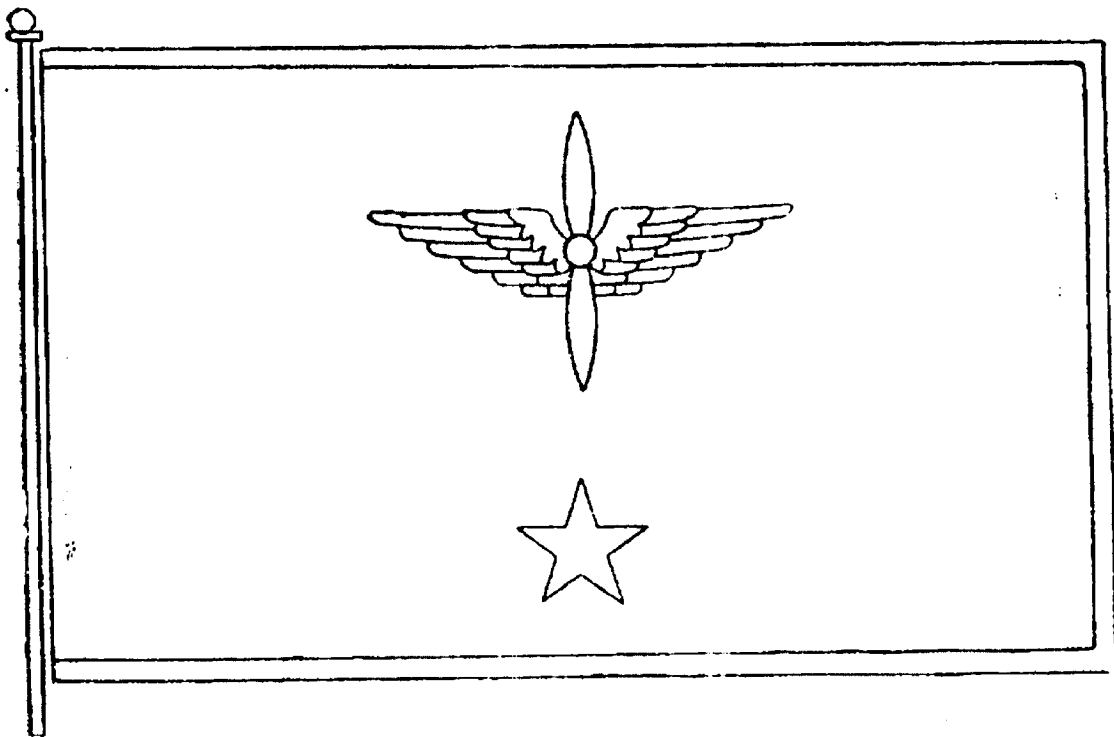
空軍中將旗幾何畫法 (第六圖)



- 一、二、三、四、五、項，均照上將旗幾何畫法。
- (六) 通過洪月線之中點央，作與黃元平行線寒暑，再將寒暑線分為三等分，得左右二點，即以左右二點各為圓心，央月線二分之一長各為半徑，畫二圓形，然後依照上將旗幾何畫法，第六項之星形畫法，求得二個五角星形。

9003937123101

空 軍 少 將 旗 (第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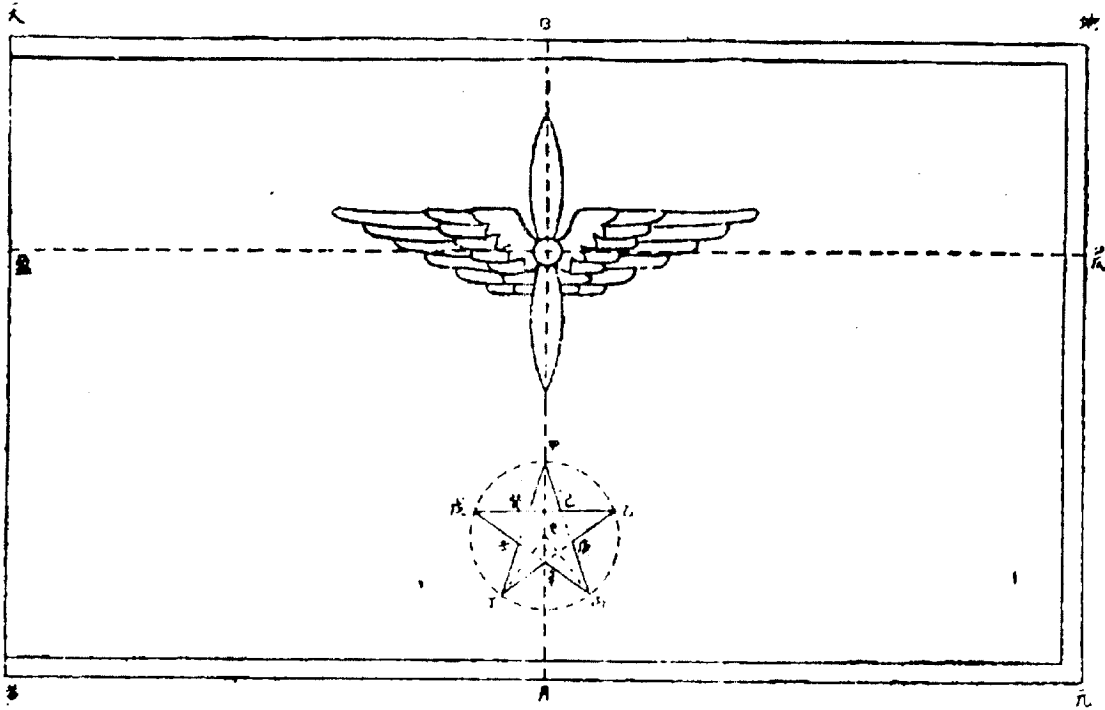


說 明

少將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為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上嵌一白螺旋槳翼形，下嵌一白星，除靠旗桿一邊外，其餘三邊各鑲紅綢邊一道，甲種旗寬五公分，乙種旗寬四公分，其製法按照少將旗幾何畫法。

90039 37123101

空軍少將旗幾何畫法 (第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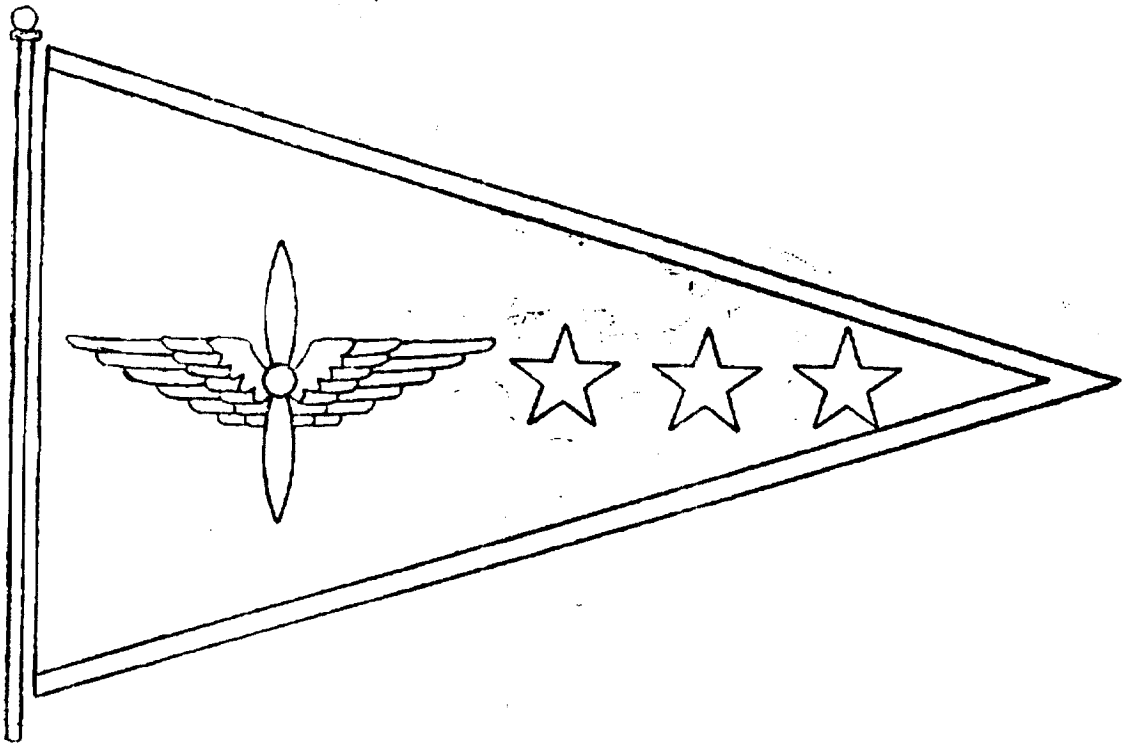


一、二、三、四、五項，均照上將旗幾何畫法。

(六) 以洪月線之中點央為圓心，以央月線二分之一長為半徑，作甲乙丙丁戊圓，並由圓周與中線相交之點起在圓周上等分五段，得甲乙丙丁戊五點，再由各點相連作甲丁甲丙乙丁乙戊戊丙戊乙六虛線，各線相交得己庚辛壬癸五點，然後將甲己乙庚丙辛丁壬戊癸各點相連，即得五角星形。

9003937123101

空 軍 上 校 旗 (第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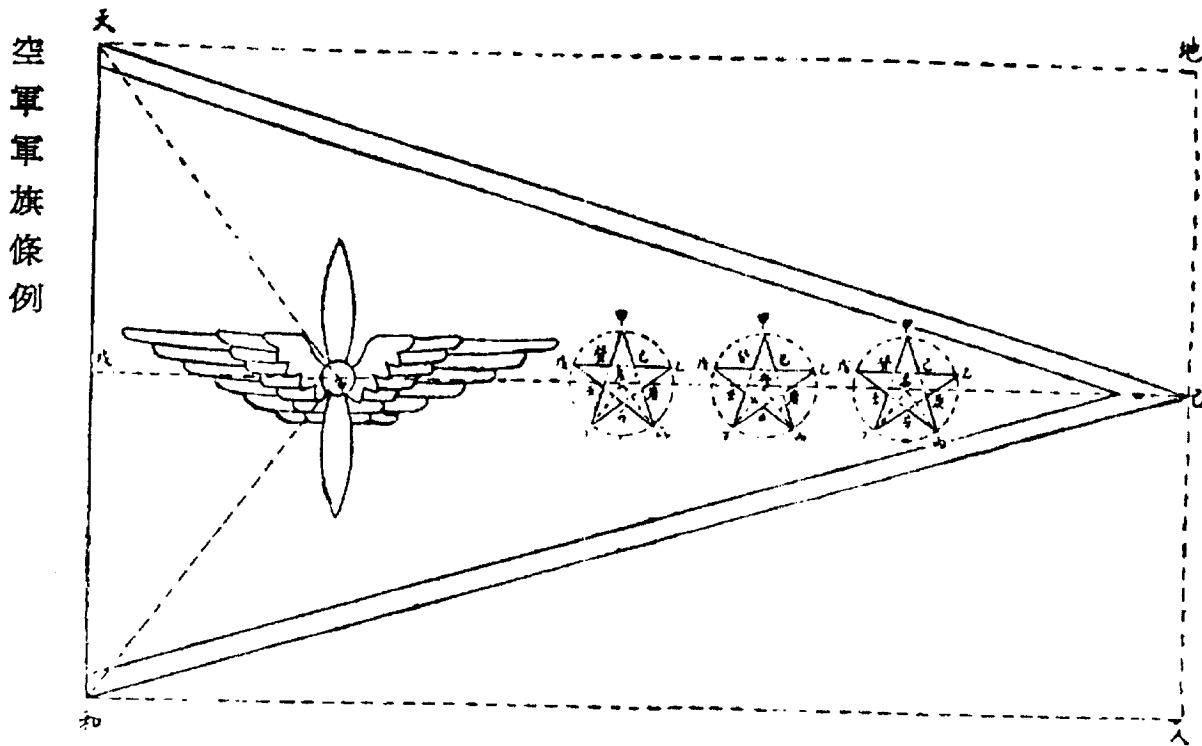


說 明

上校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爲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左嵌一白螺旋槳翼形，右嵌三白星，斜邊兩面各鑲黃綢邊一道，甲種旗寬五公分，乙種旗寬四公分，其製法按照上校旗幾何畫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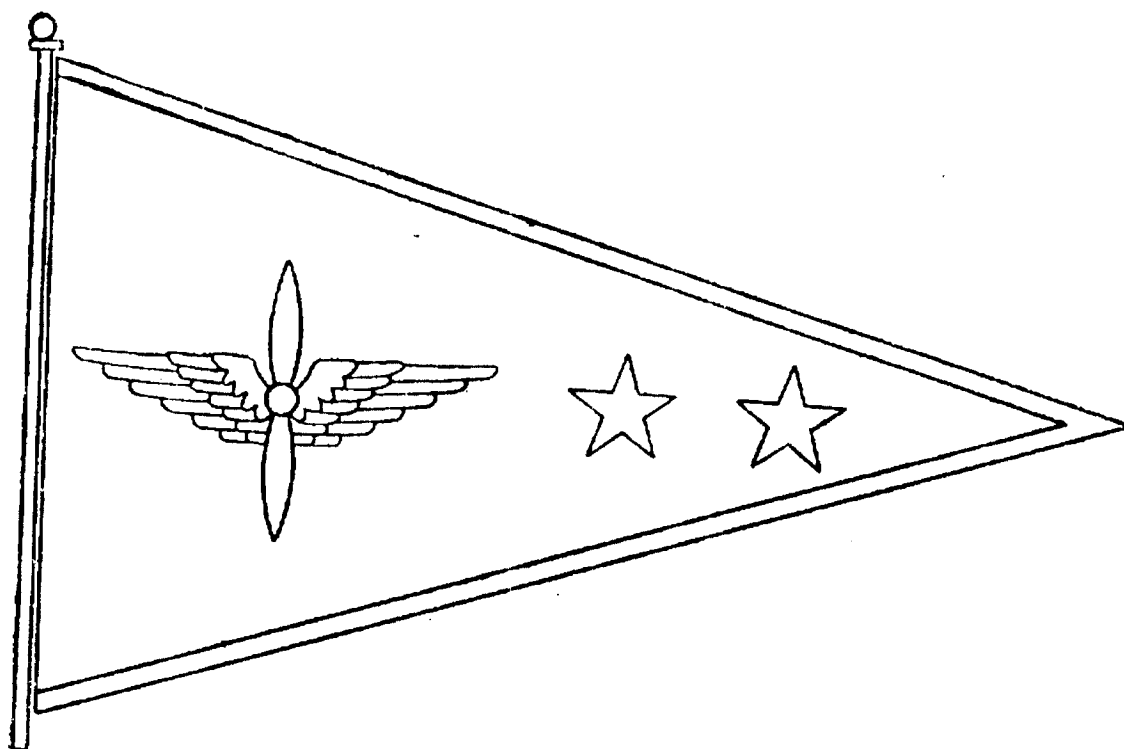
9003937123101

空軍上校旗幾何畫法 (第十圖)



- 一 由天點作水平虛線天地，又作垂直線天和，使天地：天和 = 5 : 3 由地人作垂直虛線地人與天和垂直，又作水平虛線人和使與天地平行，天和之垂直平分線戊己，使與地人線相交於己點，連己天線及己和線，即成一二等邊三角形旗面。
- 二 於△天己和上，每角作分角線，相交於中點，即得螺旋槳之中心點。
- 三 螺旋槳暨白羽翼之畫法，可參照上將旗幾何畫法第四五兩項。
- 四 平分中己線得央點，以央為起點，左至中點，右至己點，各作三等分，自央點起，中央線三分之一為左點，央己線三分之一為右點，以左央史三點為圓心，中央線八分之一長各為半徑畫三圓形，即得三個五角星形之位置，五角星形畫法，可參照上將旗幾何畫法。

空 軍 中 校 旗 (第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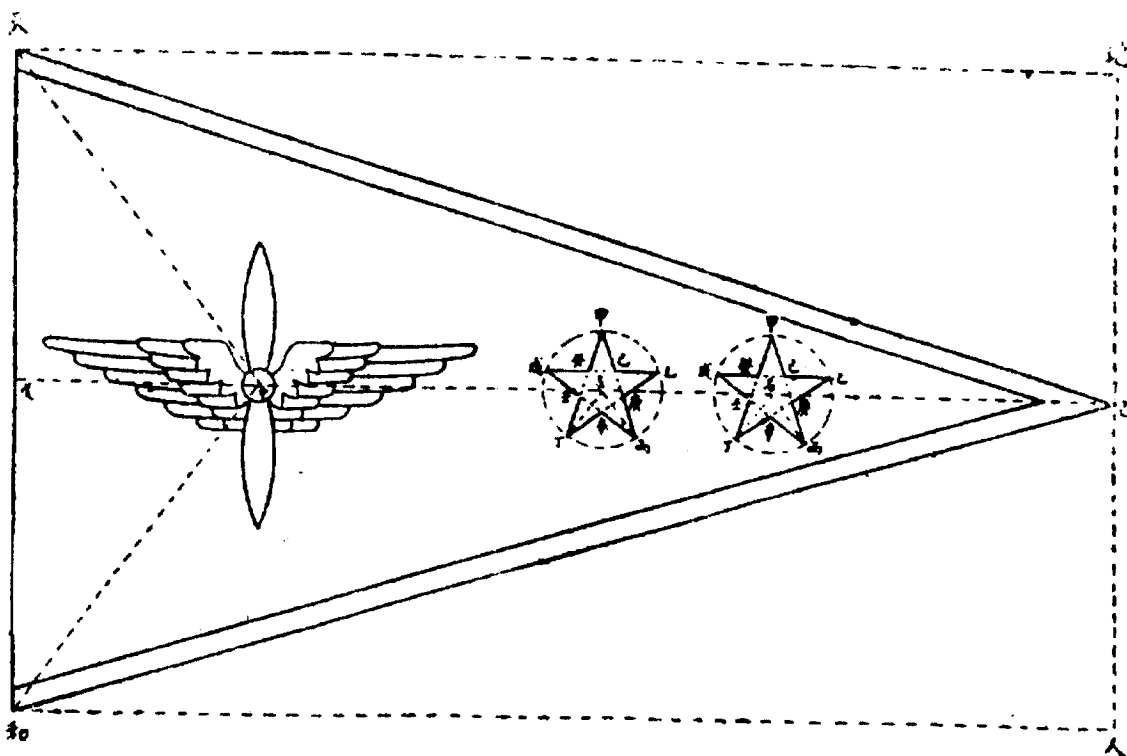


說 明

中校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爲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左嵌一白螺旋槳翼形，右嵌二白星，斜邊兩面各鑲黃綢邊一道，甲種旗寬五公分，乙種旗寬四公分，其製法按照中校旗幾何畫法。

9003937123101

空軍中校旗幾何畫法 (第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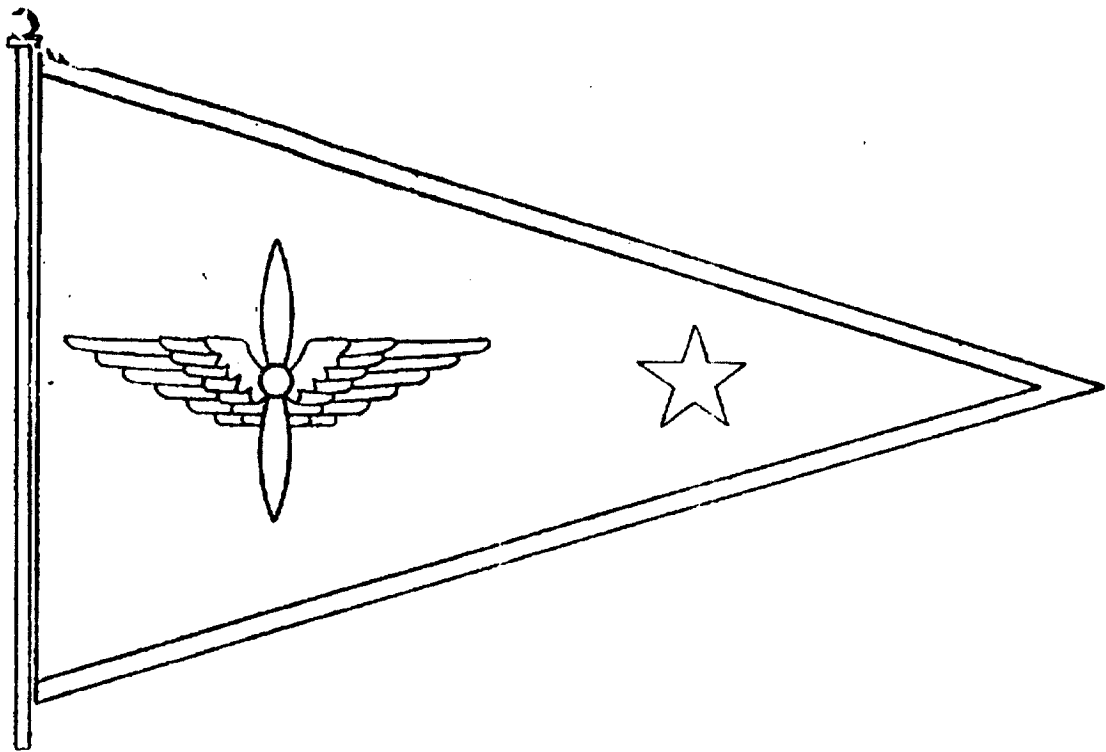


一、二、三、各項，均照上校旗幾何畫法。

(四) 將中已線作五等分，自中點起五分之二為左點，五分之三為右點，以左右二點各為圓心，中左線六分之一長各為半徑畫圓，即得二個五角星形之位置，五角星形畫法，可參照上將旗幾何畫法。

9003937123101

空 軍 少 校 旗 (第十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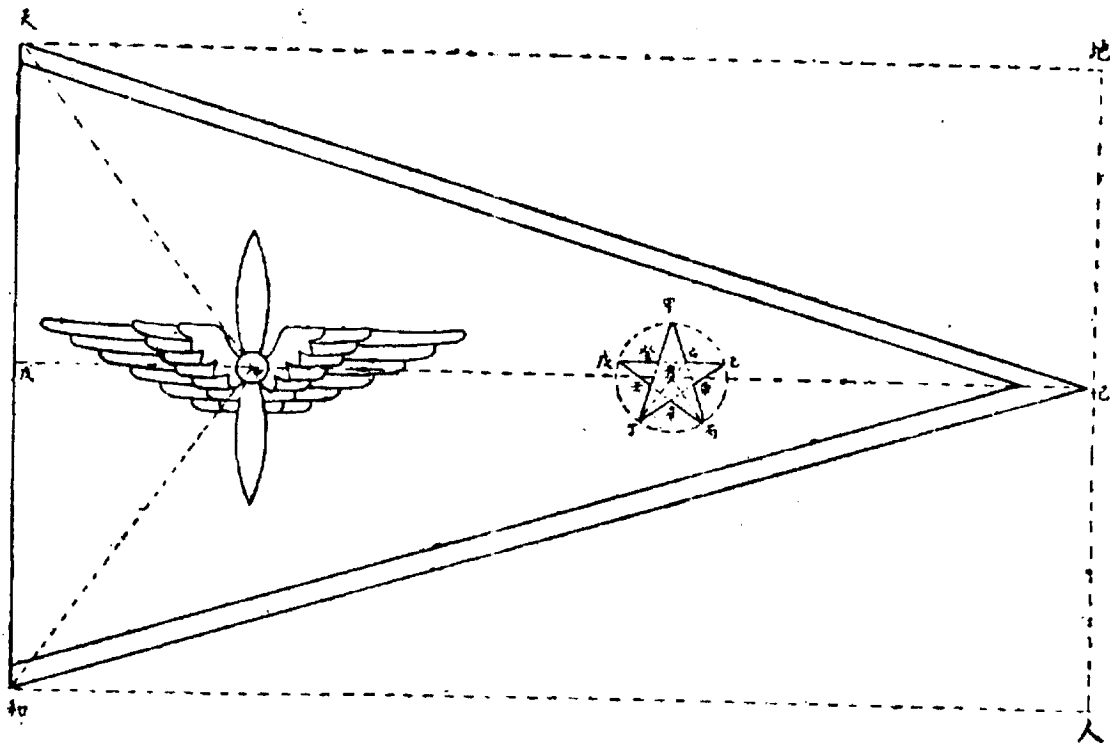


說 明

少校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爲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左嵌一白螺旋槳翼形，右嵌一白星，斜邊兩面各鑲黃綢邊一道，甲種旗寬五公分，乙種旗寬四公分，其製法按照少校旗幾何畫法。

9003937123101

空軍少校旗幾何畫法 (第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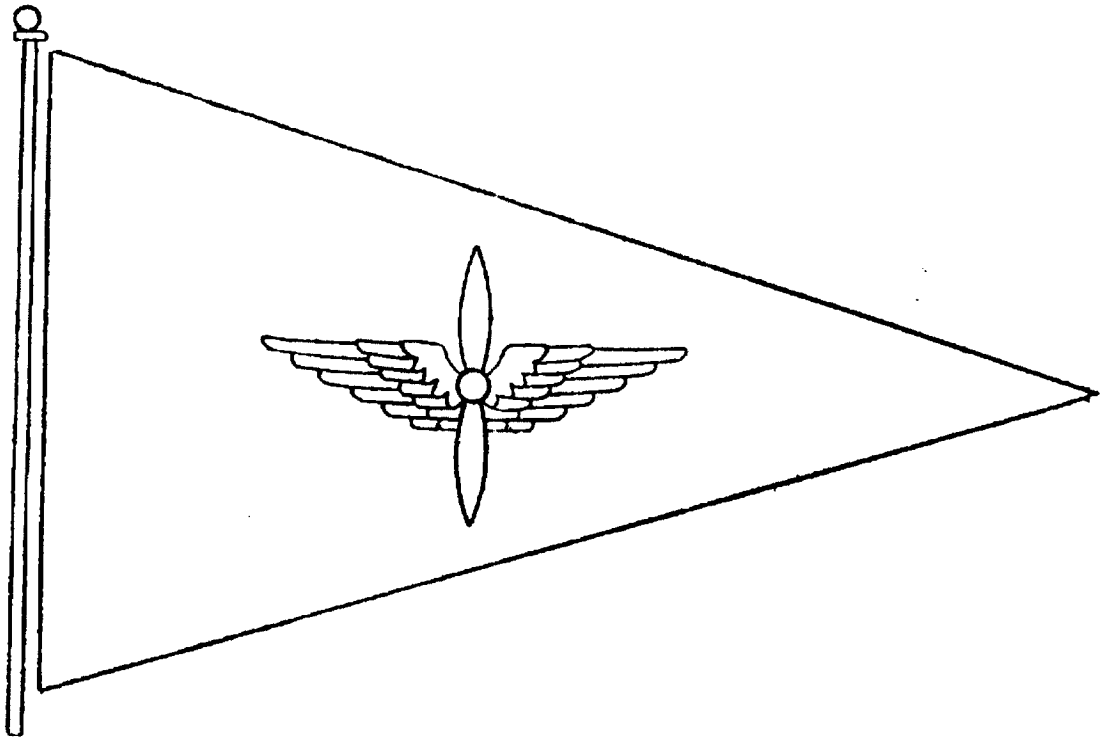


一、二、三、各項，均照上校旗幾何畫法。

(四) 平分中已線，得央點，以央點為圓心，中央線八分之一長為半徑畫圓，即得五角星形之位置，五角星形之畫法，可參照上將旗幾何畫法第六項。

9003937123101

空 軍 上 尉 旗 (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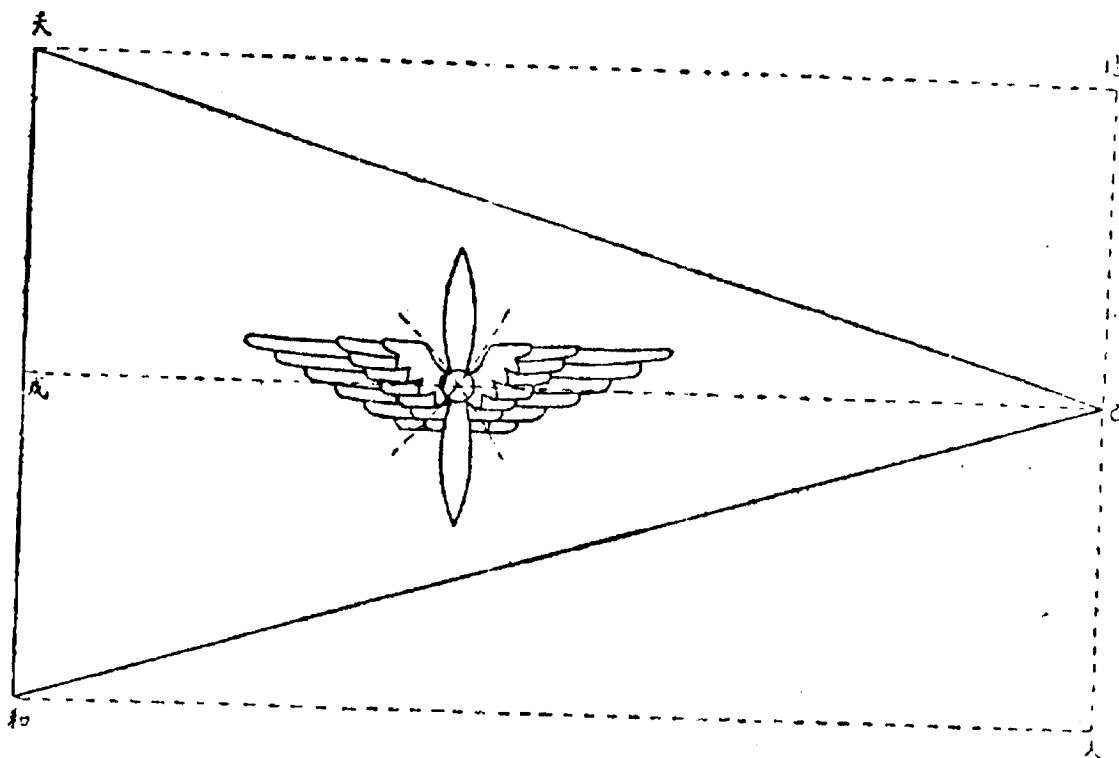
說 明

上尉旗以藍羽紗或藍綢爲地，大小分甲乙二種，甲種旗橫二公尺，直一公尺二公寸，乙種旗橫一公尺五公寸，直九公寸，各成五與三之比，中嵌一白螺旋槳翼形，其製法按照上尉旗幾何畫法。

90039 37123101

空軍上尉旗幾何畫法 (第十六圖)

空軍軍旗條例



- 一 由天點作水平虛線天地，又作垂直線天和，使天地：天和 = 5 : 3 由地點作垂直虛線地人與天和平行，又作水平虛線人和使與天地平行，天和之垂直平分線戊己，使與地人線相交於己點，連己天線及己和線，即成一二等邊三角形旗面。
- 二 於△天己和上，取天和二點各為圓心，以戊己二分之一長各為半徑畫二弧線相交於中點，即得螺旋槳之中心點。
- 三 螺旋槳暨白羽翼之畫法，可參照上將旗幾何畫法第四五兩項。

9003977123101

附 註

- 一 需要掌持行動之旗桿，長二公尺五公分，圍與旗桿相稱，上端冠以矛形白銅頂，長一公尺五公分，綴一公分七公分長之朱旄，末用矛形鐵錐，長一公尺六公分，旗桿漆白色。
- 二 甲乙兩種旗幟之使用區別如下：
 1. 旗桿在二十公尺以上者，用甲種旗。
 2. 旗桿在二十公尺以下者，用乙種旗。

9003937123101